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12月15日召开的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8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及刊登于2012年12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中的《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止2013年6月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8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6个月，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6月7日